



养阴清肺糖浆说明书

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忌烟、酒及辛辣食物。痰湿壅盛患者不宜服用，其表现为痰多粘稠，或稠厚成块。风寒咳嗽者不宜服用，其表现为咳嗽声重，鼻塞流清涕。本品含乙醇，司机慎用。

【药品名称】

通用名称：养阴清肺糖浆

汉语拼音：Yangyin Qingfei Tangjiang

【成份】地黄、玄参、麦冬、甘草、牡丹皮、川贝母、白芍、薄荷脑。辅料为蔗糖、乙醇、苯甲酸钠。

【性状】本品为棕褐色的半透明液体；气清凉，味甜、微苦。

【功能主治】养阴润肺，清热利咽。用于咽喉干燥疼痛，干咳、少痰或无痰。

【规格】每1ml相当于饮片0.32g，含薄荷脑0.11mg。

【用法用量】口服。一次20毫升，一日2次。

【不良反应】尚不明确。

【禁忌】尚不明确。

【注意事项】

1. 忌烟、酒及辛辣食物。
2. 痰湿壅盛患者不宜服用，其表现为痰多粘稠，或稠厚成块。
3. 风寒咳嗽者不宜服用，其表现为咳嗽声重，鼻塞流清涕。
4. 有支气管扩张、肺脓疡、肺心病的患者及孕妇，应在医师指导下服用。糖尿病患者服用前应向医师咨询。
5. 服用三天，症状无改善，应去医院就诊。
6. 按照用法用量服用，小儿、年老体虚者应在医师指导下服用。
7. 长期服用应向医师咨询。
8. 对本品过敏者禁用，过敏体质者慎用。
9. 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
10. 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
11. 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
12. 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

【药物相互作用】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相互作用，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

【贮藏】密封，置阴凉干燥处（不超过20℃）。

【包装】1. 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每瓶120ml。
2. 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每瓶200ml。
3. 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每瓶250ml。

【有效期】24个月

【执行标准】部颁标准中药成方制剂第十五册 WS₃-B-2956-98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Z65020113

【说明书修订日期】2018年09月27日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工业园沙坪西街21号

【生产企业】

企业名称：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工业园沙坪西街21号

邮政编码：830032

电话号码：0991-3968336（质量）4834760（销售）

传真号码：0991-3963336

如有问题可与上市许可持有人联系